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

PETROCHINA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注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7)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關於續聘會計師事務所的公告》，僅供參閱。

特此公告

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中國北京
2022年3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戴厚良先生擔任董事長，由侯啟軍先生擔任副董事長及非執行董事，由段良偉先生、劉躍珍先生及焦方正先生擔任非執行董事，由黃永章先生及任立新先生擔任執行董事，由梁愛詩女士、德地立人先生、西蒙·亨利先生、蔡金勇先生及蔣小明先生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继续聘用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普华永道中天)及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罗兵咸永道)分别为公司 2022 年度境内和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现将拟续聘普华永道中天和罗兵咸永道的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 普华永道中天

1、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普华永道中天前身为 1993 年 3 月 28 日成立的普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经批准于 2000 年 6 月更名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经 2012 年 12 月 24 日财政部财会函[2012]52 号批准，于 2013 年 1 月 18 日改制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星展银行大厦 507 单元 01 室。

普华永道中天是普华永道国际网络成员机构，拥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也具备从事 H 股企业审计业务的资质，同时也是原经财政部和证监会批准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此外，普华永道中天也在 US PCAOB（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及 UK FRC（英国财务汇报局）注册从事相关审计业务。普华永道中天在证券业务方面具有丰富的执业经验和良好的专业服务能力。

普华永道中天的首席合伙人为李丹。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普华永道中天合伙人数为 257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1401 人，其中自 2013 年起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346 人。

普华永道中天经审计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20 年度）的收入总额为人民币 61.15 亿元，审计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56.92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28.61 亿元。

普华永道中天的 2020 年度 A 股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客户数量为 103 家，A 股上市公司审计收费总额为人民币 5.84 亿元，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房地产业及批发和零售业等，与公司同行业（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业）的 A 股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共 1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在投资者保护能力方面，普华永道中天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人民币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普华永道中天近 3 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普华永道中天及其从业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以及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普华永道中天也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的行政监管措施。普华永道中天四名初级员工因其个人投资行为违反独立性相关规定，于 2019 年收到上海证监局对其个人出具的警示函，上述个人行为不影响普华永道中天质量控制体系的有效性或涉及审计项目的执业质量，该四名人员随后均已从普华永道中天离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行政监管措施不影响普华永道中天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务。

2、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赵娟女士，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香港会计师公会会员，2001 年起开始在普华永道中天执业，2004 年起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8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赵娟女士于 2021 年起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 3 年已签署或复核 2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质量复核合伙人：李燕玉女士，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2002 年起开始在普华永道中天执业，1994 年起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1992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近 3 年已签署或复核 8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胡洋先生，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2011 年起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0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胡洋先生于 2021 年起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 3 年已签署或复核 2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就普华永道中天拟受聘为公司的 2022 年度审计机构，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

会计师赵娟女士、质量复核合伙人李燕玉女士及签字注册会计师胡洋先生最近 3 年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及行政处罚，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行政监督管理措施，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 独立性

就普华永道中天拟受聘为公司的 2022 年度审计机构，普华永道中天、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赵娟女士、质量复核合伙人李燕玉女士及签字注册会计师胡洋先生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二) 罗兵咸永道

1、基本信息

罗兵咸永道是一家注册于香港的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其历史可追溯到 1902 年。与普华永道中天同属普华永道国际有限公司的国际网络成员所，注册地址为香港中环雪厂街 5 号太子大厦 22 楼，经营范围为审计鉴证业务、咨询业务、并购业务、风险鉴证业务、税务咨询等。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罗兵咸永道合伙人数量超过 160 人，香港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 600 人。

自 2019 年 10 月 1 日起，罗兵咸永道根据香港的财务汇报局条例注册为公众利益实体核数师。此外，罗兵咸永道经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批准取得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在中国内地临时执行审计业务许可证。罗兵咸永道 2020 年度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客户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住宿和餐饮业，房地产业，批发和零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等。

2、投资者保护能力

罗兵咸永道已投保适当的职业责任保险，以覆盖因罗兵咸永道提供的专业服

务而产生的合理风险。罗兵咸永道近 3 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最近 3 年的执业质量检查并未发现任何对罗兵咸永道的审计业务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三) 审计收费

审计服务收费是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2022 年度普华永道中天和罗兵咸永道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费用预计为人民币（含增值税）5,000 万元，较上一年审计费用无重大变化。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出具审核意见如下：普华永道中天及罗兵咸永道具备为公司提供境内外审计服务的专业资格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对境内外审计工作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继续聘任普华永道中天和罗兵咸永道为公司 2022 年度外部审计师。

(二) 独立非执行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经审核普华永道中天及罗兵咸永道的资质证明材料，普华永道中天和罗兵咸永道具备为公司提供境内外审计服务的专业资格和能力，其在公司 2021 年度审计工作中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客观、独立地对公司财务状况及内部控制情况进行审计，能够满足公司 2022 年度审计工作要求，同意继续聘任普华永道中天和罗兵咸永道为公司 2022 年度外部审计师。

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普华永道中天及罗兵咸永道是具有

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经审查，普华永道中天和罗兵咸永道在担任本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能够遵循相关审计准则，公允地发表审计意见，普华永道中天和罗兵咸永道为本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公正、客观地反映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在上一年度执业情况良好，因此同意聘用普华永道中天和罗兵咸永道分别作为本公司 2022 年度境内和境外会计师事务所。

（三）监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用公司 2022 年度境内外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普华永道中天及罗兵咸永道分别为公司 2022 年度境内和境外会计师事务所，上述议案的同意票数为 8 票，无反对票或弃权票。

（四）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书面审核意见
- 2、独立非执行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非执行董事独立意见
- 4、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